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严杰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在 2018 年度工作中，重视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现将 2018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2 次股东大会，本人应参加 1 次董事会，亲自参加 1 次董事会（其中现场出席的次数 0 次，以通讯方式参加的次数 1 次）。本人对公司的各项提案投了赞成票，没有对公司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二、发表的独立意见情况

依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就公司 2018 年生产经营中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一）2018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会议资料，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1、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通百纳数码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同时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

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

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也不存在不利影响。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3、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独立意见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事项是公司根据客观需要作出的谨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事项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事项。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一）本人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主持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并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定期报告进行了审阅，认真听取有关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并及时地提出了自己的专业性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二）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的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参与了提名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了建议，积极推动了公司持续快速的发展和核心团队的建设和。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

（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关注公司经营情况，主动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各项资料，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材料，并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可观的结论，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五、其他工作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2019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忠实勤勉、独立公正的原则，积极学习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进一步树立公司诚实、守信的良好市场形象。

独立董事：严杰

2019 年 1 月 30 日